

#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粤建质〔2024〕23号

---

##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（2024版）》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，广州、深圳、佛山、惠州、东莞、中山市交通运输局，佛山市轨道交通局，广州、深圳、珠海、河源、东莞、中山、阳江、湛江、茂名市水务局，佛山、清远市水利局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管理，推进全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规范化、标准化。我厅组织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等单位对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

一用表（2016版）》进行了修订，编制了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（2024版）》，并经审查通过。从2024年8月1日起，全省新开工的房屋建筑工程统一使用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（2024版）》。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（2016版）》同时废止。

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（2024版）》由我厅负责使用管理，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负责具体解释工作。

附件：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 
（2024版）

